

落
花

无语



(吉) 新登字 05 号

落花无语

作 者：雪 原

责任编辑：王志茹

责任校对：李洁华

装帧设计：朱 循、赵英辉

出 版：时代文艺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邮编：130021 电话：5638648)

发 行：时代文艺出版社

印 刷：柴油机小学印刷厂

开 本：787×1092 毫米 32 开

字 数：200 千字

印 张：9.25

版 次：1997 年 2 月第 1 版

印 次：1997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2000

书 号：ISBN—7—5387—1068—x/I · 1025

定 价：13.50 元

目 录

序	(1)
落花无语	(3)
乏味的故事	(48)
疯妇	(57)
纯属虚构	(98)
今夜无人入睡	(114)
潇洒之旅	(138)
关于吹牛	(159)
杀机	(182)
那贼	(204)
村歌	(218)
狼鼻子	(230)
烟君子志异	(240)
乘车 ABC	(249)
田野咏叹调	(259)
父子	(266)
迷惘的鲜桃	(268)
虎殇	(270)
天仓	(278)
人生支点寻觅 (代跋)	(287)

序

人生有许多的梦想和无奈。

平民梦想的是当官，当官的认为身不由己不如平民。

想要得到的偏又失去，不想得到的偏又来临。

企盼着永远潇洒漂亮身体健康，谁料到转瞬间人老珠黄病卧在床。

腰缠万贯的缺少文化和文明，学贯中西的缺少金钱和财富。

有的人清醒着却故作醉态，有的人醉了却硬说我明白。

有的人陪客太累见酒就想躲，有的人向往着革命小酒天天醉。

有的人身居繁华城市却向往乡村的宁静，有的人住在乡村又拼命想挤进喧闹的都市。

大千世界，沸沸扬扬，你拥我挤，你喊我唱。

有人唱：

且莫说，人之初，

是善还是恶？

.....

别说人难做，

别说人好做，

好做难做都得做。

.....

人活着实在是难。人有思想，有善恶观，有荣辱感，有

羞耻心，有一张脸皮。心灵中，黑与白在交锋；脸皮上，薄与厚在冲突。这些是善恶之争，还是厚黑薄白之分？抑或是千古迷惑？

做个普通人，命运又如何？做得人上人，滋味又如何？当了官和款儿，内心又如何？

宇宙中最为瑰丽的花朵是人的生命。

人在时，花在池。花开花落寻常事，红消香断有谁知。

在花儿凋落的轨迹中，似可体味出人生的真谛。

读读此书，或许有所悟道，把人生的路走好。

作者

1996年10月6日

落花无语

深井屯的选美结果

东北大平原东部有个深井屯。围屯七八里的田野，肥得能攥出油来。

这地场，旱年不旱，涝年不涝。叭狗子也能说上媳妇。

地杰人灵。深井屯的男人个个健壮，很少闹病。女人个个眉清目秀，满脸俊气。南北村庄的小伙子如果娶了深井屯的姑娘，走路腰杆会拔溜直，还会傲气地夸口说：“咱屋里的都是深井屯的闺女。”

深井屯最美的姑娘，当属沈雅仙。

这个结论根据有二：

一是：屯里有个大眼珠子老太太为首的评美组。大眼珠子老太太姓沈，一双大眼睛轱辘辘能明察秋毫。她经常聚集几位同龄人，或坐树下，或站门前，品评着屯中每一位二八的姑娘。屯中这样的姑娘十七八个，虽然都是俊眉俊眼，可是大眼珠子老太太总能吹毛求疵，找出些毛病来。面对着沈雅仙，老太太品评了三年，挑了三年，最后说：“雅仙这闺女长奇了，我怎么一点儿毛病找不出来呢？”

二是：屯中那些牤牛似的小伙子的选美组。他们经过秘密考核，民主评议，评沈雅仙为一等美女。到底怎样美？是那双大而有神总溢着笑的眼睛？还是那长长的扑闪扑闪的睫毛？是脸蛋上一说话就会出现的小酒窝？还是那两条油光黑

亮的辫子？或者是那一米六五的匀称身材？

小伙子们拟了二十条评美标准，沈雅仙条条打了满分。由此，酿成了她生命的惨痛悲剧。

深井屯离县城十里路，一年看不上几回电影几回戏。屯里最经常的娱乐是打闹嬉笑。有道是：

深井屯，靠大道，

闹着玩儿，没老少！

在这地场，不分男女，不分辈份，不分老少，不分场合，说疯就疯，说闹就闹，笑声惊天动地。靠着这闹、这笑，驱除着烦恼和忧愁，生活才有滋味儿。

屯子里的小伙子，背地里在一起，什么话都能冒出口。一首《春哥上工》调儿，天天哼日日唱：

四月里，四月二十八，

娘娘庙上把戏台搭。

婶子大娘全都去呀，

留下小奴来看家。

前门锁，后门插，

红绫裤衩往下拉……

可是一有沈雅仙在场，他们一个个就嘴上有了站岗把门的。他们变得文雅、老实、规矩，他们的语言也干净了。

这当然都是为了沈雅仙。

沈雅仙不闹。沈雅仙不疯。沈雅仙不顺嘴冒虎话。沈雅仙讨厌没脸没皮不顾羞耻的人。

小伙子们争着讨好沈雅仙。他们都想把自己打扮成规矩、正派的青年。干活时，有沈雅仙，小伙子们个个是好汉。自己的活干完了，还要帮助别人。当然更愿意帮助沈雅仙。屯干部赵老八发现了其中的奥妙，叹息说：“咱村多几个沈雅仙

就好了，小伙子就都精神文明了。”

沈雅仙稳重、正派，全屯人都这么看。谁娶她，是天大的造化——然而没人料到，沈雅仙日后会成祸事的根苗。

沈雅仙对那些小伙子，却总是冷冷淡淡。

小伙子们有点儿寒心。

沈雅仙：我的女朋友

当姑娘最要紧的是稳重。张狂的女人被瞧不起。对那些赖皮赖脸的男人，远点儿；他们跟女的粘粘糊糊，总是没安好心。女儿家保不住自身清白就一辈子没法抬头见人——这是妈活着时常说的话。妈还说，从前，有一位妇女，丈夫死了，她自己开了个酒店。有一回，一位男人不怀好意地拉过她的胳膊亲了一口，她羞愧得要死。她说这只胳膊不清白了，就用刀断掉了这只胳膊。

妈去世时流着泪对爹说：“我走后，最不放心的是雅仙，没看见屯子那些小子都搁啥眼光看她？你可得看住她，别出那丢人现眼的事。像老王二丫那样，我死到地下也不安生。”

老王二丫是跟老李二榔头在谷草垛里亲嘴儿让人看见了。屯子里哄嚷起来：

深井屯的怪事不老少，

小伙儿跳墙狗不咬；

姑娘丢了妈不找，

场院里面先垛人后垛草！

二丫受不了这些舆论和爹妈的责备，跑到老颜大壕坑投水淹死了。

妈去世后，我照着妈的话去做。不跟那些小伙子嘻嘻哈哈，不跟那些老娘们儿撒蠧。唯一接触多一点的男人是乡里

来工作的干部，他们认为我多少有些文化，心灵，就把要开展的工作先说给我，让我当个骨干，帮助他们去落实。后来，爹告诉我：少往那些蹲点干部跟前凑。下乡干部离了老婆，在外面免不了水性眼花，想寻野食。我记住爹爹的话，躲开了乡里那些干部。别人闹、疯，我就当没听见。姑娘媳妇、小伙子都觉得我有点儿不合群儿，说我性格孤独。

我是用孤独保持自己的清白。

但我也有朋友，一女一男。

女的是孙淑英。

深井屯归城子村管，离城子村四里地。村里起先没有卫生所。村会计叶长生推荐了我。我在县职业学校学了二年医，回村建了卫生所。我感激叶长生的推荐，就把他的妻子孙淑英要来，做我的助手。

孙淑英长得又高又壮，胳膊腕赶上小饭碗口粗了。眼珠子溜圆，一瞪起来跟牛似的，说话高声大嗓，声音传出二里远。人们叫她母夜叉孙二娘。她从小胆子就大，上树掏老鸹窝，半夜进坟地，都干得出来。高中没考上，回家当了妇女队长。搞计划生育，她所在的屯子年年拿第一。来卫生所以后，乡医疗队来给育龄妇女作绝育术。我和孙淑英负责把妇女们组织到村卫生所来。孙淑英对我说：“你一个没出阁的闺女，怎么能干这个呢？这事，我包了！”她东屯走西屯串，连吵带嚷，连劝带骂，连拉带拽，没有一个不乖乖上手术台的。

孙淑英心眼好，待人热情。在卫生所上班，我原先的午饭是带饭盒。孙淑英来卫生所后，就拉我上她家去吃午饭。到各屯去出诊，赶上天黑了，孙淑英就送我回家。我不让她送。她说：“这么一位花儿似的大姑娘，说不准多少人惦记着呢！半道上截住你怎么办？”她成了我的保护神。

她的男人叶长生，是部队复员兵，挺棒的篮球运动员，乡里组织篮球队，都要抽他去。他一米八零的身材，大眼浓眉的，一表人才。对女的举止很有分寸。我在他家吃饭，他对我只是笑一笑，不多说什么。我和孙淑英在一起说悄悄话，他就借故躲开。他的言谈举止，那么稳重，让我尊敬，使我放心。

可悲的是，我不懂那句古老的名言：知人知面不知心。

沈雅仙：我的男朋友

他叫刘国柱。小时候，我家住三间房。一间半租给刘国柱家。刘国柱和我同岁，都是六八年生人。我俩从小在一起玩。秋天，田野一片金黄，一辆辆大车载着庄稼，像移动的小山。赶车人呵呵咧咧地唱着《猪八戒背媳妇》。老鸹成群飞来，漫天都是密密麻麻的黑点，一片呱呱的叫声。

我和小国柱拍手跳脚地冲天呼叫：

老鸹老鸹你打场，

给你猪，给你羊，

给你三间大瓦房。

瓦屋漏，结小豆，

小豆开花，

老鸹到家！

年年过春节，爹妈给我买鞭炮，我就找国柱。他找来一个子弹筒，绑到一个木头枪柄上，把鞭炮的火药倒出来，放进子弹筒，用纸堵实，后面引出引线，点着，咚的一响，和枪一样儿。我们觉得这么玩儿，比放鞭炮有趣儿。后来，他鼓捣着安装半导体收音机，能听到七八个电台，连苏联的和平与进步广播电台都收到了。钟、表、缝纫机、自行车，哪

儿坏了，他鼓捣一阵儿，就能修上。深井屯的路坑坑包包，骑自行车颠屁股，下雨就得车子骑人。国柱说，要制造一个脚踏式飞车，用脚蹬，带螺旋桨，飞个一树多高脱离地面，还能过河。他真聪明，将来说不定成为一个发明家呢！

我们长大了，我们不能像小时那样形影不离了。我是姑娘，要和男人保持距离。可越是有意疏远，我越是想看见他，越是想听他说话。几天不见，我的心就空落落的，干活也无精打采。

他长成个大小伙子。四方脸，眼睛十分黑，水晶似的闪着光，衬着双嘟噜的眼皮，很受看。我悄悄把屯子里的小伙子排了队，分了等，就像小伙子们对我们姑娘分等一样。刘国柱在我眼中，自然排为一等了。别的小伙子怎么献殷勤，我都看不上眼。

他当了木匠，跟上乡工程队去外地施工。他走了，我就盼他，想他。他回来，常常偷着送我点儿东西：纱巾啦，尼龙袜啦。每件东西我都很珍惜，舍不得用。

有一回我上县城买药，回来路上碰见了他。我们顺着乡间土道，慢慢往回走。

“我们再倒退十年该有多好！”他想起了小时候的生活。

我说我也这么想，可是人总得长大呀，总得要分开呀！他说，长大了就不能在一起了吗？我说怎么不能，就看两个人的心了。他说那两颗心从来就没分开过，我在外面施工，总是想着那颗心。我说我在家也是。他说咱俩换件东西吧！能长久地带在身边。我说什么东西好呢？衣服、鞋袜是不能换的。裤带！他说。我脸刷地红了。但我还是随他走进路旁的苞米地。他解下裤带送给我，我让他转过脸去，解下自己的裤带递给他。

我们两个默默地呆在一起。苞米地是无边的海水，我们就在海水深处，别人看不见。风吹着苞米叶子刷刷地响，有雀儿从苞米萝卜尖上飞过，我们听不见。只有两颗心在咚咚地跳。一会儿，他的嘴巴从我的头上渐渐移下来，寻找着我的嘴唇。我忽然想到了老王二丫，还有爹妈那些话，那些故事，就坚决推开他，告诉他：“你急什么呀！”他脸红得像喝了酒。我们走出了苞米地。

从那以后，我的心比以前踏实了。他走了，带走了我的情思，也给我留下了对他的思念。那东西系在腰间，我觉得他这个人每时每刻都在我的身边。我俩的事，谁也不知道。现在，我的好朋友啊，我可怎么向你说呢？我对不起你，我没脸再和你好下去了。等待我的是老颜大坑？

酒后无德证据之一

“酒后无德”，深井屯人说。

沈雅仙就吃亏在这四个字上。因为酒，她饮恨终身，被押赴刑场，一朵艳丽鲜花倒在血泊中。由此，深井屯的人说：“酒不是好东西，女人尤其不能饮酒！”这些都是后话。

那一天傍晚，骤起乌云。狂风挟带着暴雨铺天盖地。

城子村卫生所的门开了，走出三个人。前面是孙淑英，用粗壮的胳膊搂着沈雅仙，两人合撑一把伞。伞是孙淑英让丈夫叶长生送来的。后面是叶长生，没遮没盖地在风雨中淋着。

“把伞给我姐夫吧！”沈雅仙回头看看叶长生，不好意思地说。

“咱姐妹浇着？哪有这个理！到家给他灌两盅马尿，就热乎了。”孙淑英吵吵着。

三间砖房，中间一间开门，东边一间叶长生和孙淑英住，

还有一个五岁的男孩儿，叫小宏。西边一间也有一铺炕，空着。

“今下晚儿你就在西屋住，我把炕给你烧热。”

两个人一齐动手，锅碗瓢盆一阵交响之后，六样菜摆到桌上。

叶长生打开一瓶榆树大曲，倒满了三个杯。

“来，今晚咱姐俩开开斋。这酒，兴他们男人喝，就不兴咱女人喝？咱俩干一杯！”孙淑英说着，一仰脖儿搁了一蛊，“你来！”

“我不会，再说，一会儿雨不下我还要回家呢，免得我爹惦记。”

“这大雨，你能回家？今儿上你们屯，我跟你爹说了，你不回家就是在我这儿住了，他不会惦记的。喝！”

沈雅仙把那杯酒喝了下去，顿时觉得胸膛像着了火。

“来，这杯酒，姐姐敬你的。我上卫生所，多亏你推荐。”

“不行，我该醉了。”

“醉了怕什么？咱们也尝尝醉的滋味。人生什么滋味都得尝尝。”沈雅仙只得又把这杯酒喝了。

“来，吃口菜！长生，你他妈的别在一边装大爷拿架儿，给雅仙斟酒！”

“好！这杯酒敬你。以后，你常到家来。姐夫我有个照顾不到的地方，别挑理。”叶长生随便看看沈雅仙。

“这，我可真不行了。”

“行！匀两次喝。你姐夫是头一次敬你酒呢。”孙淑英说。

渐渐的，沈雅仙觉得耳朵嗡嗡隆隆响成一片。听孙淑英那大嗓门儿说话声，仿佛是从遥远的地方传来。

“姐，我可真不行了，让我早点儿去睡吧！”

孙淑英从箱子里翻出结婚时做的新被，铺到西屋。沈雅仙头一沾枕头，便迷迷糊糊进了梦乡。

孙淑英也觉头晕，钻进被窝便鼾声大作。

夜，黑得像泼了满天墨汁。风在黑暗中咆哮，雨鞭扫射着窗上的玻璃和院里的角瓜叶子，发出哇哇啦啦的响声。

这些，沈雅仙都听不到，她正在做着梦。

一间新房，刘国柱拥抱着她，她想推开他，可是浑身动弹不得，只得听凭他的爱抚。怎么有些喘不上气来？她醒了。睁眼看，漆黑一片。伸手一摸，自己身上压着一个人，一股酒气。是国柱吗？不是！这是在孙姐家呀！“谁？”她的话还没喊出口，就被一只手捂住了嘴，一张嘴巴贴在她的耳朵边：“别喊，我是你姐夫。你喊出来，那母夜叉知道了，就得杀咱俩。就是不杀咱俩，外人知道了，你的名誉也就完了。”

“啊……”沈雅仙昏了过去。

等她醒过来，姐夫已经离去。

东屋孙姐的鼾声还在响。她伏在枕头上捂着嘴无声地哭了起来。

天没放亮，她走出屋。叶长生跟了出来，轻声说：“我是酒后无德。不过，只要别人不知道……”

“你简直是个驴！”她有生以来第一次开口骂人。

她病了三天。爹问，她说头疼。爹要请医生，她不让。

孙淑英来看，她蒙着头假装睡着。第四天晚上，她偷偷出门，来到老颜大壕坑。

沈雅仙：穿起来的青蛙

连日雨，老颜大坑的水已满了，怕有一丈深了吧！坑水在迷朦的月色中泛着灰白。不时有青蛙被我的脚步惊动，跳

进水中。一会儿，灰白的水面上露出一个黑点，静静的，是青蛙露出的脑袋。村子里的孩子们到这里来穿过蛤蟆。把两米长的柳条杆一端头上绑一根尖尖的针，用手拿着平放在水面上，对准露出脑袋的青蛙，猛地刺去，针穿破了青蛙的皮，挑上来，穿在柳条上，回家去扒了皮，油煎了吃。现在，我就好像这青蛙，被人偷偷地刺中，穿了起来。用不多久，我就会让人像扒蛤蟆一样扒了衣服，我就好像是—盘菜，供人们茶余饭后狠嚼一通，我的天啊！

我照着爹妈的话去做，在男女之间划了一道深深的界沟。就连托付了终身的国柱，我也没允许他亲一口。可是这一切都白费了。一个我意想不到的人在我意想不到的时刻毁了我。我怎么就没看出他那一份邪心呢？

我完了，女人最珍贵的东西失掉了。屯里管失了身子的女人叫“破鞋”。我怎能对得起我的国柱啊！我又怎么有脸见孙淑英姐姐啊！我这亏不能白吃，我要告他叶长生！

可是，我能告出什么结果来呢？公安局来了，审他问我。舆论就会传遍全屯、全乡、全县。我走到哪儿，人们都会指我的脊梁。我的国柱还会要我吗？爹爹呢？更受不了。他是县里表扬几次的两袖清风一尘不染的共产党员。去年又出席了县劳模会。他在外面交人很广。他可怎么见人呢？我可怎么办呢？老王二丫跳进这坑淹死，当时我还不大明白。这会儿我才知道，她也是被逼无奈啊！二丫，二丫你在哪里？我今儿晚上来这儿，就是要见见你。你在阳间活了十八年，又在阴间过了五六年，你什么事都经着过了，帮我出出主意好吗？

一弯月亮在云海中穿行。田野怎么这么静呢？一点儿风也没有。东边，那条荒草道，有个十字路口，老年人说那儿

是“鬼集”。附近一带的灵魂到那儿去赶集。我真希望有鬼，并且这鬼今晚上都来赶集，我兴许会碰上二丫，和她说说话，然后就跟了她去。人世间的烦恼事太多，特别是女人，又特别是我这样不算难看的女人。我多羡慕那些丑女人啊，没人打她的主意，丈夫对她也放心，她可以平平安安过日子。我到底怎么办呢？

水面上那白影是什么？像轻纱。轻纱里怎么像有个人影儿？莫不是二丫？啊，她来叫我了，那么我就跟她去。去了好，免去了这些难心事。

我的腿怎么这样软？没有跳起来，身子是直挺挺地扑向水面的。脸部感受到了一股凉气，耳朵听到了自己身子接触水面时“扑通”的响声。我知道一切就此结束了。我紧紧闭上眼，喝了好几口水。可是我的身体怎么没往水下沉？像是一只胳膊在架着我，推着我，把我拖到了岸边。我被两只胳膊抱着，上了岸。

月光下，我看清了，是他，叶长生！

“你已经毁了我，难道还不让我死吗？”

他跪在我脚边，给我磕头：“该死的是我，我害了你，我色胆包天……你亲手杀了我吧！”

他一把鼻涕一把眼泪地递给我一把刀子。

我把刀子紧紧地攥在手里，我的手在哆嗦，刀尖也在颤抖。

“你杀吧，往心口儿扎，取出我的心，我的心是热的，因为它太爱你了，这才干了那不该干的事。”他抽泣着说，“自从第一次看见你，我就喜欢上你了。我要占有你，然后就是死，也情愿。你把我杀了，我没任何怨言。杀完后，你走你的。我早就写了遗嘱，说明我是自杀的，牵连不上你。咱俩

的事只要你不说话，谁也不知道。你动手呀！”

我的天，他干那事，是爱我？舍出命来爱我？

我的手一松，刀掉进水里。

他趴在我脚边，一口口亲我的脚。

“你饶恕我啦？”

我长叹一声：“冷，我要回家。”

父亲：闺女是爹妈脸

雅仙这几天咋的了？有的是啥病呢？蒙着被躺了三天。昨下晚儿不知啥时候出去了，半夜回来换了衣服。问她上哪儿去了，她说。要请大夫，她不让。闺女大了，那心思连我这当爹的也摸不透啊！我说什么也得管住雅仙，别让她随风跑。真要是弄出什么可耻事儿，我这老脸没处放，连老祖宗都得骂我。老沈家祖祖辈辈门风正，从没出过丢人现眼的事儿。我爹那辈子，家穷，三十岁没办上人。我爹三十三岁那年，关里来逃荒的娘俩。娘病重死到深井屯这儿，女儿没钱葬娘，就和我爹商量，把娘葬了，她愿意跟我爹过日子。我爹依了她。四年后生了我。后来，我爹不知听谁说的，我妈是个活人妻，嫁了大户人家，偷着跑出来了。我爹说妈妈不贞，说啥不要我妈了。我妈跪了一天，哭着求我爹别撵走她。我爹主意已定，十个老牛也拉不转。我妈哭着走了，走到城子，跳井死了。我当时小不懂我爹为什么那样狠心。爹说：不贞的女人，败坏了门风，家道不兴，那了不得呀！爹告诉我：到了你那辈子，你下一辈子，千万保住咱家的正派门风。雅仙哪，咱家的门风，我的脸面，全在你身上哪！这几年，我看出来，你不跟那些娘们儿一样去疯，跟男人也有意离远点儿，这对呀！可是你这几天的事，让我画魂儿。看来，女大